

康平县再生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康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红线外中水工程-施工书面报告



招标项目标段（包）编号：202421010052767071001

康平县再生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康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红线外中水工程已经在康平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受招标人委托，辽宁鸿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康平县再生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康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红线外中水工程-施工招标全过程代理。本次招标工作自2025年03月05日发布公告起，至2025年04月01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历时27天。现将本次招标工作报告如下：

一、招标项目标段（包）概况

1. 招标人名称：康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招标项目标段（包）名称：康平县再生水资源化利用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康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红线外中水工程-施工
3. 项目地址：康平县城区内
4. 项目规模：1、重力流管道工程:铺设重力流管道，采用 DN300HDPE 双壁波纹管长 30 米，DN300 无缝钢管长 5 米，起点为城北污水处理厂一体化提升泵站，终点为污水处理厂 DN800 出水管道;安装检查井 3 座、闸槽井 1 座等。2、泵站工程:新建城北污水处理厂一体化提升泵站 1 座(规模 1500 吨/日);新建调节池 1 座，采用 150 立方米储水罐等。3、压力流管道工程:铺设城北污水处理厂一体化提升泵站至康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中水回用压力管线，采用 De225 聚乙烯 PE 管，总长 4260 米;安装闸阀井 6 座、排泥湿井 2 座、排气阀井 1 座等;恢复因施工破坏的沥青混凝土路面 2076 平方米等。
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招标公告及文件下载情况

1. 招标核验日期：2025年03月04日
2. 公告发布日期：2025年03月05日
3. 公告发布媒介：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辽宁省建设工程信息网
4. 招标文件下载（领取）情况：有4家投标人下载（领取）了招标文件。

三、资格预审（后审）情况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经审查，4家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

四、投标与开标情况

1. 投标情况：至2025年03月28日09:30投标截止时间，共有4家投标人按时上传（递交）了投标文件。

2. 开标时间：2025年03月28日09:30

3. 开标地点：沈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沈阳市政府采购中心）（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1号21世纪大厦B座）

五、评标情况

1.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次评标委员会由5名专家库随机抽取评标专家及0名招标人代表组成。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评标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最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出前三名投标人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

六、公示及定标情况

本项目于2025年03月28日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间内均无疑义。于2025年04月01日在“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了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单位：康平康湖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名称：辽宁鸿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6日